兑付2021年耕地地力保护和种粮大户补贴资金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奉节财农〔2021〕175号下达长安乡耕地地力保护和种粮大户补贴176.87万元，全乡补贴总户数3530户，补贴总面积23330.06亩，受益人口满意度达10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176.87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176.87万元，全乡补贴总户数3530户，补贴总面积23330.06亩，以促进种粮大户发展。

3.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政预算，不挤占挪用，及时公示公开资助对象。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财政补助资金176.87万元，现已全部拨付到位。用于全乡3530户，23330.06亩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确保了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下降，种粮大户发展规模增加。受益人口满意度达98%。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补贴户数3530户，面积23330.06亩，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兑付完成率100%。

（2）质量指标，及时准确地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执行情况统计表、重庆市种粮大户补贴分户统计表纸质件和电子档及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发放汇总数据备案。

（3）时效指标，完成资金补贴发放率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提高农民种粮积极性，种粮大户增收种粮大户发展规模增加。

（2）生态效益，确保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下降，种粮大户发展规模增加。

（3）可持续影响效益，质量持续好转，有机质提升。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农民对政策满意度98%；举报投诉处理满意度100%。

三、绩效自评结果情况

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综合评分99.9分，评价结果为优。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乡上和村上对此次补贴宣传力度需要加强，有极个别村民认为补贴不及时，所以群众满意度偏离目标设定值。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